

土木建筑学院学位授予创新成果审核标准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济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工作细则适用于土木工程学科硕士研究生，城乡规划学学科硕士研究生，土木水利专业学位类别（土木工程、市政工程）硕士研究生。

第三条 凡是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遵守学术道德规范，并具有一定学术或技术水平者，均可按本细则规定申请学位。

第二章 学位授予创新成果审核标准

第四条 土木工程、城乡规划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授予创新成果审核标准如下，申请人在申请硕士学位前，在学期间以济南大学土木建筑学院（School of Civil Engineering and Architecture, University of Jinan）为第一署名单位取得的与学位论文相关创新成果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以第一作者（共同第一作者仅取第1位次）公开发表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院认可的学术论文1篇；

2、以第一发明人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发明人获国家授权发明专利1项；

3、以第一发明人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发明人获国家授权专利或软件著作权1项，且以第一作者（共同第一作者仅取

第1位次) 录用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院认可的学术论文1篇。

4、作为完成人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励或厅局科研成果奖励(前5位)1项。

第五条 土木水利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位授予创新成果审核标准如下,申请人在申请硕士学位前,在学期间以济南大学土木建筑学院(School of Civil Engineering and Architecture, University of Jinan)为第一署名单位取得的与学位论文相关创新成果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以第一作者(共同第一作者仅取第1位次)公开发表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院认可的学术论文1篇;

2、以第一发明人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发明人获国家授权发明专利1项;

3、以第一发明人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发明人获国家授权专利1项,且以第一作者(共同第一作者仅取第1位次)录用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院认可的学术论文1篇。

4、作为完成人获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励或厅局科研成果奖励(前5位)1项。

5、以**第一完成人**获所在类别(领域)认可的与学位论文相关实践成果1项。

(1) 在学院认可的科创赛事中取得科创成果1项;

(2) 转让费在5万元以上的科技成果1项(可以导师第一本人第二,成果转化以学校认定为准);

(3) 其它经权威机构鉴定的相关实践成果1项(可以导师第一本人第二,需附相关鉴定报告)。

第三章 学位授予创新成果审核程序

第六条 研究生网上填写、提交材料。①网上填写、提交创新成果；②将创新成果证明，如论文、证明或证书等相关复印件提交给导师审核。

第七条 导师审核确认。导师审核研究生提交的纸质版/电子版材料。如果审核纸质材料，须在创新成果材料上签字确认；如果审核电子版材料，请将审核结果发至研究生秘书邮箱。

第八条 研究生秘书审核。①根据研究生提交材料，审核研究生是否达到学位授予要求；②将审核完的纸质版/电子版提交研究生教育分管领导复核。

第九条 学院研究生教育分管领导复核。

第十条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

第十一条 归档。研究生秘书将申请学位创新成果材料存档。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学位授予细则由土木建筑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制定，适用于2022级及以后的学生。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土木建筑学院评定分委员会负责解释。

附录1 学院认可的学术论文目录

编号	期刊
1	EI、SCI、CSSCI检索 期刊
2	北大核心、南大核心、科技核心、CSCD核心、SCD来源刊 正刊
3	具备相关/相近学科研究生招生资格的公办高等院校学报 正刊

注：是否核心及检索以论文发表或录用当年为准；论文录用要有明确的审稿记录，并附有编辑部的录用证明。

附录2 学院认可的科创赛事名单

编号	赛事目录	获奖等级
1	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内竞赛项目	国家级一等奖以上
2	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	国家级一等奖以上
3	山东省大学生科技创新大赛	省级一等奖以上

土木建筑学院

2023. 3. 6